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A股股票简称：中国中期；A股股票代码：000996）本次交易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17日。该区间段内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996）、深圳成指（399001.SZ）及金融指数（399240.SZ）的累计涨跌幅如下：

代码	名称	2018年12月18日收盘价(元/股, 点)	2019年1月17日收盘价(元/股, 点)	涨跌幅	剔除计算后相对涨跌幅
000996	中国中期	9.46	9.39	-0.74%	-
399001	深圳成指	7530.32	7470.36	-0.80%	0.06%
399240	金融指数	833.17	857.85	2.96%	-3.70%

注：虽然目前中国中期主营业务为汽车服务业务，但近年来利润主要来源为对国际期货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故在选择行业板块以剔除行业板块影响因素时，选择金融行业指数。数据来源：Wind资讯

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为-0.74%，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计算的相对涨跌幅均未达到《关于规

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4 日